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251—2006
代替 GB/T 3251—1982

铝及铝合金管材压缩试验方法

Compression test method for aluminium and aluminium alloys tubes

2006-09-26 发布

2007-0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代替 GB/T 3251—1982《铝及铝合金管材压缩试验方法》。

本标准与 GB/T 3251—1982 相比,主要变化如下:

- 增加了试验温度的范围;
- 增加了试验速度的范围;
- 将原力值符号 P 修改为 F 。

本标准由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并负责解释。

本标准由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邱纪微、赵胜强、韩啸、何滨、王龙。

本部分所代替的历次版本标准发布情况为:

- GB/T 3251—1982。

铝及铝合金管材压缩试验方法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铝及铝合金管材压缩试验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铝及铝合金管材纵向抗压缩变形能力的检验。

2 方法原理

在 $10\text{ }^{\circ}\text{C} \sim 35\text{ }^{\circ}\text{C}$ 温度下, 将管材沿纵轴方向压缩到规定尺寸, 从而检验管材抗压缩变形的能力。

3 试验设备

压力试验机或材料拉伸试验机。

4 试样

4.1 从外观检查合格的管材任意部位切取试样, 试样高度等于管材外径(D)的两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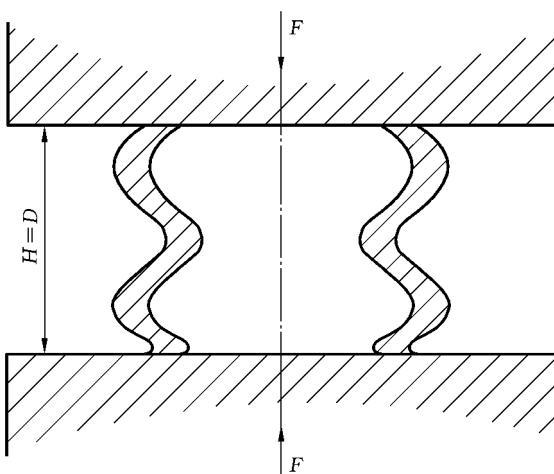
4.2 试样两端面应光滑无毛刺, 并与管材纵轴线垂直。

4.3 试样应附以合金牌号、规格、批号及试样号的标记, 其标记不应影响试样性能结果的评定。

5 试验步骤

5.1 将试样直立于两平行压板之间, 使试样的轴线与试验机的施荷中心线相重合。

5.2 如图 1, 匀速压缩试样至原高度的二分之一, 即压缩距离 H 等于管材的原始外径 D 。试验压缩速度控制在 $10\text{ mm/min} \sim 30\text{ mm/min}$ 范围内。



D ——管材的原始外径;

H ——压缩后的试样高度。

图 1 管材压缩试验示意图

6 试验结果及评定

用肉眼检查试样弯曲变形处, 若无裂纹、裂口, 则判合格。